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11月5日、11月6日及11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发询证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11月5日、11月6日及11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远海运集团发询证函，截至本公

告披露日，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均不存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亦未涉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11月5日、11月6日及11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风险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